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上午9:30在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3600号2号楼2307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徐鼎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福祥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做出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

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74,335,577.72 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 254,350,409.15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87,830,627.94 元。

为积极回报股东、优化公司股本结构，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成果，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定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3133814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按照公司新的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实施。

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出具了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上述报告与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上述报告与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

具了鉴证报告。上述报告与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实际履职表现，2020 年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实际发放薪酬总额 506.39 万元（含已离任高管）。

关联董事方书农、邵建民、王溯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董事津贴的议案》。

2021 年三名独立董事的董事津贴均为 12 万元。董事为履行职责所发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等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关联董事徐鼎、秦正余、蒋守雷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对该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同意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福祥、王溯、智文艳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由于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集说明书》拟募集资金的总额，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开展，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进行了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8、审议通过《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拟设立新阳投资（上海）有限公司的议案》。

因公司发展战略需要，计划注册成立一家投资管理全资子公司，拟定名为新阳投资（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阳投资”），注册资本 3 亿元，主要从事集成电路和泛半导体等电子产业、智能制造产业、新材料领域的投资和资产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实施 2020 年度上海新阳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13,381,402 股。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审议通过《关于重新修订<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2021 版）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信息披露表格体系》（2021 版）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特修改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4:00 在上海市松江区文诚路 765 号新晖大酒店 12 楼雁荡山厅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